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ID**  
LIFE SCIENCE  
**AID Life Science Holdings Limited**  
**( 滙友生命科學控股有限公司 )\***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8)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約6%的股權**

董事會宣布，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交易時段後)，賣方與買方訂立協議，據此，賣方已同意出售而買方已同意購買目標公司股本中的2,880股普通股，相當於在協議日期其已發行股本約6%，現金代價為740,000美元(相等於約5,770,000港元)。完成後，目標公司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並由本集團擁有約45%權益。

由於GEM上市規則第19.07條所載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GEM上市規則，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

## 出售事項

董事會宣布，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交易時段後)，賣方與買方訂立協議，據此，賣方已同意出售而買方已同意購買目標公司股本中的2,880股普通股，相當於在協議日期其已發行股本約6%。

\* 僅供識別

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 日期

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

## 訂約方

賣方： Honour Best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買方： Joyful Grace International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買方主要從事投資控股，而買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 已出售資產

根據協議條款，賣方已同意出售而買方已同意購買目標公司股本中的2,880股普通股，相當於在協議日期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完成後，目標公司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並由本集團擁有約45%權益。

## 代價

代價740,000美元(相等於約5,770,000港元)須於完成時由買方以現金支付予賣方或其代名人。代價乃由本集團與買方經參考目標集團的虧損淨額及負債淨額狀況後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經考慮上述及下文「出售事項之理由及裨益」一節所述之因素後，董事認為代價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 完成

完成為無條件，並須於協議日期後兩(2)個營業日內作實。

## 有關目標集團的資料

目標公司為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目標集團由目標公司及其在以色列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組成，主要從事有關癌症評估及治療的先進個體化分子診斷服務。其為醫生提供一種可以根據患者的基因圖譜選擇安全而有效的治療方法的手段。目標集團通過提供有關癌症診斷、

風險及感病性的基因組分析測試、癌症患者個體化精密醫學技術、含藥物治療建議的報告，以及量身定制的基因測序及生物信息學服務與患者、醫療保健機構及研究人員攜手合作。

下表載列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摘要：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淨額	11,598	27,421
除稅後虧損淨額	11,598	27,421

根據目標集團的財務資料，目標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淨額約為43,431,000港元。

### 視作出售事項的財務影響

完成後，目標公司將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而由本集團擁有約45%權益。因此，目標集團的業績、資產及負債將於完成後不再合併入本公司的賬簿。

預期於完成後，本集團就出售事項預期確認未經審核收益約30,000港元，即代價與本集團所出售於目標公司的權益之估計賬面值及與出售事項有關的估計成本及開支的總和的差額。

出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5,700,000港元將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 出售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從事策略投資業務。

董事認為，出售事項為本公司分散其投資風險以及按合理價格變現其於目標公司之投資之良機，而出售事項之所得款項將加強本集團之流動資金及整體財務狀況。此外，透過引薦買方為目標集團的新投資者，出售事項亦使本公司可降低其與目標集團有關的投資風險，並使目標集團得以拓寬其資本投入來源以促進日後其股東整體投資規模的擴大，從而加速目標集團的業務增長。

經考慮上述因素，董事認為出售事項之條款及條件屬公平合理且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GEM上市規則第19.07條所載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GEM上市規則，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

## 釋義

於本公布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協議」	指	賣方與買方就出售事項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的無條件買賣協議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滙友生命科學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88)，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
「完成」	指	完成出售事項
「關連人士」	指	具GEM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代價」	指	出售事項的代價740,000美元(相等於約5,770,000港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事項」	指	賣方出售目標公司股本中2,880股普通股，佔於協議日期其已發行股本約6%
「GEM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與其最終實益擁有人一併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之人士
「買方」	指	Joyful Grace International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即協議項下之買方及獨立第三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2美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已發行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基因解鎖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於緊接完成前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目標集團」	指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
「賣方」	指	Honour Best Holdings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即協議之賣方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滙友生命科學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胡景邵

香港，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布日期，董事為：

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胡景邵
執行董事：	陳雪顏、胡寶星及Qian Alexandra Gaochuan
非執行董事：	徐昊昊
獨立非執行董事：	袁國安及Matsumoto Hitoshi

本公布遵照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布所載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ii)本公布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其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公布將自公布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內，並將載於本公司網站[www.8088inc.com](http://www.8088inc.com)內。